#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推荐19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流年似水 更新时间：2023-12-22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1甲方：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乙方：上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依照《^v^合同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豪庭...*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1**

甲方：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上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v^合同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豪庭房屋维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豪庭房屋维修工程。

2、工程地点：上海市松江区××路×××号。

3、工程范围：本工程涵盖××豪庭部分住宅楼屋面、外墙体漏雨及室内墙面、棚面发霉维修等工程，具体内容见附件：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共同签字的工程量技术联系单。

4、合同工期：开工日200×年×月×日，竣工日200×年×月××日，该工期包括法定节假日、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因天气或其它因素影响施工，经甲方确认同意后乙方可以适当延长工期。

二、工程服务形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

三、结算方式

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就需要维修部位及工程量，进行技术联系单形式会签，工程量以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签字确认后的技术联系单内容为基准，甲、乙双方依据上海市20xx定额进行结算，确定工程总造价。

甲、乙双方将双方签字盖章的结算书和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共同签字的工程量技术联系单，作为合同附件附后。

四、工程总价

暂定为人民币××万元（最终以甲、乙双方确认的结算值为准）。

五、工程质量监督与检查验收

乙方在施工中要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和企业规范及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对甲方提出的问题，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维修工程结束后，由甲、乙双方及被维修房屋的业主共同对工程进行验收，验收合格以三方签字确认的《施工记录单》为准。在竣工验收时，对于甲方或业主确认的尚未修复的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按甲方的要求继续维修，并承担逾期责任。

六、工程款支付

1、工程款支付方式为支票。

2、合同签订且乙方正式开工后三日内，甲方支付乙方暂定工程总造价30％的工程款。

3、施工完毕且竣工验收合格并且工程交付使用后十五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交结算报告，双方按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结算，结算值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值的60％。

4、乙方维修过的部位经过一个雨季过后，未发现渗漏、发霉现象，甲方于200×年×月××日前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值的95％。

5、剩余5％工程款留作保修金，保修期满后十日内如无质量问题甲方将保修金余额无息返还给乙方。

6、甲方每次付款的同时，乙方应向甲方出具同等金额的工程款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

七、保修

1、自乙方维修工程完工后，乙方须对全部工程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为5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之日起计算。

2、工程保修金为工程款的5％，保修期满后十日内，甲方将保修金的剩余部分无息返还。

3、保修期内，如维修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保证接到甲方通知后2小时内派人进行检查及维修，并应在甲方确定的合理期限内修复完毕，如乙方逾期未派人修复或二次维修后仍出现问题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维修，所需费用和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施工中必须严格按施工工艺要求操作，维修后的工程如果再出现发霉、渗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两天内修复完毕，并承担由于再次出现发霉、渗漏问题而引发的一切影响和经济赔偿的后果。如住户装修、物品遭受损失的赔偿等。

5、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定期对施工工程进行巡访，做好回访记录，并对存在隐患的质量问题，予以及时解决。乙方现预留保修负责人的书面通信地址和电话，以便通知乙方进行维修。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2**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 %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2、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倍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租金，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

4、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5、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3**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维修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物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顺利、有序、及时完成客户住房的修理任务，经三方平等协商自愿达成一致协议条款如下：

>一、为确证业主的顺利入住及维保的及时、有效性。甲方授予丙方维保监督权。经物业确认签字，无任何维保问题后甲方给予乙方尾款的支付。施工现场应严格遵从施工现场管理规定(见附件二).

>二、 丙方负责接待客户保修业务，并相应做好下列工作：

(1)向客户公布接待的单位名称、工作部门、地址、电话(白天、夜间)、作息时间。

(2)制定住房维修管理的相关办法或制度。

(3)接待人员应当礼貌接待客户，及时入户查看，针对问题实际情况，给客户合理的答复。注意：接待人员应将客户报修的部位按规定标记标识。不得漏记保修项目。

(4)禁止接待人员与客户发生争吵，更不得对客户意见不予理睬。

(5)对客户的报修，接待人员应当做好相应记录，发出适当通知。

(6)向乙方发出报修的书面通知。(通知的格式、内容、修理期限，依规定制发)。

(7)乙方办理签字确认房屋设施、设备、物品、钥匙交接单。依本协议书附件的规定制作。

(8)按时完成向甲方报送各种报表及统计数字。

(9)接受甲方指示、通知、监督。

>三、乙方应当积极履行完成丙方书面通知中确定的各项维修任务，并相应做好下列工作：

(1) 工作部门的办公地址、电话、负责人(接待人名单电话)并将此通知甲方、乙方。

(2) 制定住房维修管理的相关办法或制度。

(3) 签收丙方发出的通知。

(4) 按时完成丙方书面通知中确定的维修任务。

(5) 按要求办理房屋设施、设备、物品、钥匙交接单。

(6) 将维修施工中产生的垃圾清运至丙方指定地点，并运储小区。

(7) 按时完成向甲方报送的各种报表及统计数字。

(8) 接受甲方指示、通知、监督。

(9) 房屋质量问题维修用时标准(见附件一)：

>四、房屋维修过程中乙方、丙方应遵守下列规则：

(1)维修的期限由丙方依本协议附件的规定认真确定。

(2)维修的方式、方法、工具、材料、质量由乙方依国家施工规定自行确定。

(3)乙方、丙方把有权签收通知、验收单、交接单等单证手续的人员名单、身份证及签字字样报甲方留存。

一户报修中，报修多个维修项目，丙方应当以其中一项维修期限最长的项目期限，未给维修期限，不得将多项期限累加。

(4)乙方与丙方每天召开工程协调会，把物业一天接到工程方面的问题交给乙方。难以解决的问题邀请甲方三方共同解决。

>五、特殊事项的处理规则：

(1)乙方在维修期限长短有争议的，报甲方裁决。甲方应立即到现场照相、记录、查看、三方确认签字后，乙方必须先行开展维修，乙方不得因争执暂停维修。

(2)丙方与乙方因保修项目是否合格，是否需要维修发生争议，双方应立即报告甲方。甲方认为应当维修的，乙方必须立即进行修理，迟延的时日乙方承担，但乙方可以照像、记录并要求甲、丙方签字，依次作为急需主张权利的证据。

(3)乙方与客户单独就报修项目不经修理达成和解的，由乙方将客户不再主张维修的一项或多项概括(整单元)权力的书面文字(原件)两份报甲方、丙方留存备查。

(4)①乙方拒绝接受维修任务;②超过开修日2天的;③修理两次仍不合格的;④其它合理原因。上述情况出现时，为确保维修的及时率，由丙方负担维修任务。丙方承担的维修任务的费用报价，依行业市场价的中等水平合理确定。在此价格基础上加收1倍的罚金从乙方工程尾款中扣除。

乙方认为丙方报价偏高(指不含加收的罚金)，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核实、裁决，乙方仍不服的，乙方、丙方可协商或抽签确定鉴定单位，来鉴定价格的合理性。

(6)乙方、丙方均认为维修完工的项目合格，但客户坚持称不合格的处理要点。①注意让客户在客户修理验收通知单上签字著名验收日期，签署验收人姓名。②让客户指明、记清，不合格的部位及数量。③让客户写明，认为不合格的依据、理由或填写无理由。

上述三点让客户亲自签名是必须填写的。遇有此类情形，甲方派人参加。

>六、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

1、乙方、丙方因工作中产生争议，甲方拒绝协调或裁决的。

2、乙方、丙方相互索取违约金，甲方为协助办理的。

(一) 乙方的违约责任

1、据签收甲方、丙方各类书面通知的，(每张每次计算为一次违约行为)。

2、未按期完成维修任务的或维修后其中一项不合格的(每户为一次违约行为)。

3、业主室内施工垃圾未清理完毕的(一户计算一次违约行为)。

4、未将楼门口垃圾运出小区以外的(一个单元计算违约一次)。

5、修理期内，业主室内丢失门窗、设备、设施、物品及配件的除按原价赔偿外，应支付违约金(一户计算违约一次)。

6、按时向甲方、丙方报送相应的报表通知的(一张为违约一次)。

7、报表统计数字或通知，出现错误或漏项的(一处计算违约一次)。

8、拒绝甲方指示、通知、监督的。

9、有其他违反本协议行为之一的。

(2)丙方责任

1、未及时接待客户报修，导致客户向甲方投诉，经核实属实的;接待态度恶劣，经核实属实的;

2、受业主报修任务后，未及时入户查勘、标记标识、登记台帐、发出修理通知等其中一项的;

3、书面通知中维修期限不符合附件中规定期限的;

4、拒绝甲方指示、通知、监督的;

5、其他违反本协议的行为之一的。

三方有上述行为之一的，每次每一项向相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上不封顶。违约金每\_\_\_天统计核实一次，三方应于每个\_\_\_天的第\_\_\_\_天将违约金用现金方式交付相对方指定的负责人。

风险告知：合同必须要有违约条款，应明确一般违约的后果以及严重违约的不同后果。二是若约定违约金，原则上约定的违约金不能超过其损失的\_\_\_\_\_\_\_\_\_\_\_%，违约金如果约定过高，对方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或者仲裁委予以降低，最好是约定一方违约后向另一方赔偿损失的计算方法。

>七、争议解决：

(1)因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解决。协议不成，双方均有权向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2)因违约引起诉讼，违约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需承担守约方因提起诉讼所发生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调查费、评估鉴定费等相关费用。

>八、其它：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进一步协商并随时补充。本协议一式叁份，甲乙丙三方各持一份，传真件具有同等效力。本协议在甲乙丙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4**

发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本工程由 公司承建，依照《^v^合同法》、《^v^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有关事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名称：

大悟县\*\*\*\*学校\*\*\*\*房屋维修改造

>二、工程地点：

大悟县 学校校园内。

>三、承包范围及工程承包形式：

>四、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共计 日历天。

>五、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等级要求达到合格工程标准以上。

>六、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要大写）元（要小写元）。房屋维修改造项目，由甲乙双方签证认可后作为结算依据，工程决算由大悟县造价站核算后，经中介组织审计后以审计结论作为双方结算工程价款的最终依据。

>七、双方责任及义务

>甲方责任及义务：

（1）开工前做好“三通”工作；

（2）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或指定房屋维修改造内容；

（3）负责协助乙方处理好周边关系；

（4）对施工图或工程量进行变更；

（5）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6）检查验收乙方完成的工程；

（7）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此发生的施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乙方责任及义务：

（1）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管理规定，并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承担发生的一切费用；

（2）做好施工场地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

（3）保证施工场地清洁，交工前清理好地面杂物，并达到甲方要求；

（4）按要求提供竣工资料 4 套；

（5）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在施工过程中管理的有关规定；

（6）提供满足施工所需的人员、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

（7）乙方应当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投保有关的工伤保险或人身意外保险；

（8）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

（9）乙方应当妥善处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设垃圾，不得随意乱倒；

（10）按期完成承包的工程；

（11）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施工过程中，乙方聘用人员发生的安全责任事故的所有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12）施工过程中，乙方应严格遵守政府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违反上述规定，致使甲方或乙方被行政机关处罚时，均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经济责任；因上述原因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时，由乙方赔偿；

（13）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水费、电费由乙方按计量表向甲方定期交纳，或由甲方在支付工程款时扣除；

（14）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转包给第三者；

（15）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图纸转给第三者，工程竣工后，除乙方存稿需要的图纸外，应将全部图纸退还给甲方；

（16）乙方负责协调施工区村民、村组及周边关系，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工程量的确认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已完工工程量的报告，甲方接到报告后，由甲方对设计图纸及工程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核实后签字认可（以下称计量）。签字认可的已完工工程量作为结算和支付工程价款的依据。工程量须经甲方、勘探单位、设计单位和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后生效。对乙方擅自超出设计图纸范围或甲方指定外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不予计量。

>九、工程设计变更

施工中甲方需对原工程变更的，由甲方提供变更的相应说明，并由设计院发出变更通知，乙方应按照变更通知施工。施工过程中，因下列因素导致工程量变更或甲方无需继续施工时，甲方应当向乙方出具工程量变更确认书，双方依据乙方实际履行的工程量结算工程款：

1、工程设计图纸变更；

2、因施工过程中发现了古墓或文物致使工程停工；

3、甲方撤销了对该工程的投资；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5**

甲方：\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就\_\_\_\_\_\_\_\_\_\_\_\_户室房屋裂缝维修问题达成如下协议:

在保修期内，因甲方施工不当造成房屋出现多处质量问题。虽经维修，但维修效果不明显，且有面积扩大趋势。给乙方生活造成了极其恶劣的影响。现甲方负责对乙方的房屋\_\_\_\_\_\_\_\_\_\_\_\_室进行维修。

1.维修时间：\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甲方保证准时交工。

2.维修地点：\_\_\_\_\_\_\_\_\_\_\_\_户。

3.维修质量的监督：房屋卧室内所有墙面进行维修，在维修期间，甲方必须定期派人在现场予以质量监督。

4.房屋装饰的复原：由于该房屋的裂缝是在交房时及乙方入住后逐步开始显现的，所以甲方必须负责在裂缝修补完之后对于乙方室内所有装修必须按照原样进行复原工作。若因二次修复原因造成房屋多处色差或其他装修损坏，乙方保留追究甲方由于裂缝给乙方造成损害的权利。

5.现有室内物品的保管和损坏的赔偿：在维修之前，甲方和乙方对于乙方家里的物品以及家具（如窗套、灯，家具、空调等）进行认真清点并签字确认。对于在维修期间因甲方施工原因造成的乙方任何一件物品的损毁或者丢失，甲方必须按照原价进行全额赔偿。

6、维修之后的房屋质量的验收和审核：需要乙方签字确认。

7、房屋保修期的修改：该房屋的保修期原本是按照房屋交接书的确认日期计算，现在要求甲方按照维修完成之后的日期给予重新计算日期，由甲方出据书面承诺，并盖章确认。

8.在维修期间所产生的水电费用都有甲方负责监督施工方予以负担，同时维修会产生灰尘、甲醛等污染导致无法居住，因此产生的费用需甲方负责。

9、如此次后维修没有达到预期的修复效果，又出现裂纹等其他质量问题，则甲方必须承担再次维修赔偿责任，不能因超过房屋保质期而拒绝维修。维修期内按维修天数赔偿乙方相关费用（如误工费、精神损失费等）计算标准按照每天元人民币赔偿给乙方并提供住宿。

10.由于本次维修责任完全由甲方造成，且给乙方的生活和工作造成了极大不便，故维修结束后要求甲方对乙方住房给以全面保洁，保洁应达到乙方预期效果。

11.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6**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身份证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房产证号：

房地产经纪机构资质证书号码：

签约代表：

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约日期：年月日

本合同当事人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v^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保证所出租的房屋符合国家对租赁房屋的有关规定。

第二条 房屋的坐落、面积、装修、设施情况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 （省、市）(区、县) ；门牌号为

2、出租房屋面积共平方米（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套内面积）。

3、该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

该附件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交付乙方使用和乙方在本合同租赁期满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第三条 甲方应提供房产证（或具有出租权的有效证明）、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文件，乙方应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可复印对方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第四条 租赁期限、用途

1、该房屋租赁期共个月。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使用。

3、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

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 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五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1、 该房屋每月租金为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租金总额为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2、 房屋租金支付方式如下：

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

第六条 租赁期间相关费用及税金

1、 甲方应承担的费用：

（1）租赁期间，房屋和土地的产权税由甲方依法交纳。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中未列出项目但与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2） 。

2、乙方交纳以下费用：

（1）乙方应按时交纳自行负担的费用。

（2）甲方不得擅自增加本合同未明确由乙方交纳的费用。

第七条 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

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

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1）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2）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3）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第八条 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转让该出租的房屋，转让后，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和乙方继续有效。

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3、甲方出售房屋，须在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2）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3、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3）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5）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害的。

（7）拖欠房租累计个月以上。

4、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 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在租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5、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第十条 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1、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

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对装修、器物等硬件设施、设备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当场难以检测判断的，应于 日内向对方主张。

3、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交还甲方。

4、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十一条 甲方违约责任处理规定

1、甲方因不能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房屋而解除合同的，应支付乙方本合同租金总额 %的违约金。甲方除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对超出违约金以外的损失进行赔偿。

2、如乙方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的，甲方每逾期交房一日，则每日应向乙方支付日租金倍的滞纳金。甲方还应承担因逾期交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由于甲方怠于履行维修义务或情况紧急，乙方组织维修的，甲方应支付乙方费用或折抵租金，但乙方应提供有效凭证。

4、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提前收回房屋的，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5、甲方因房屋权属瑕疵或非法出租房屋而导致本合同无效时，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第十二条 乙方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乙方应按照合同总租金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

（3）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4）拖欠房租累计 个月以上的。

2、在租赁期内，乙方逾期交纳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负担的费用的，每逾期一天，则应按上述费用总额的 %支付甲方滞纳金。

3、在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该按合同总租金 %的额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如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须按日租金的 倍支付滞纳金。

5、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租金 倍的滞纳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三条 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4、不可抗力系指 “ 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或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以下两种方式只能选择一种）：

1、提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

2、

第十七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八条 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身份证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房产证号：

房地产经纪机构资质证书号码：

签约代表：

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约日期：年月日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7**

甲方：女子学院教职工宿舍物业服务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邵百林(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v^合同法》和《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山东女子学院教职工宿舍7号楼1单元201室、x01室三个卫生间和201室外墙维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项目: 山东女子学院教职工宿舍7号楼1单元201室、x01室三个卫生间渗水修复和201室外墙渗水修复。

二、承包方式: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包工包料对维修项目进行施工。

三、质量标准:施工质量双方同意参照《济南市建设工程管理条例》 的规定，卫生间、外墙防渗漏的保修期为5年，保修期内因质量原因所产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均由乙方承担。

四、施工期限:20xx年x月x日做卫生间渗水修复，x月9日前做完外墙渗水修复。

五、工程造价：甲方按照卫生间x00元/个，三个卫生间，合计1200元;外墙防水x0元/m2,需做50 m2,合计XX元。以上费用共计叁仟贰佰圆整。

六、付款方式:工程完工后,经甲方验收,如符合以上施工项目和设计要求,先付贰仟柒佰元，伍佰元作为质保金，两年后支付。

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

签订日期：20xx年x月5日

【>导读】合同(contract)，又称为契约、协议，是平等的当事人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合同作为一种民事法律行为，是当事人协商一致的产物，是两个以上的意思表示相一致的协议。只有当事人所作出的意思表示合法，合同才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法成立的合同从成立之日起生效，具有法律约束力。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8**

1、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2、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2)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3、房屋租赁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出租房屋;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3)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5)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害的。

(7)拖欠房租累计个月以上。

4、租赁期满前，乙方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满 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在租期届满后仍要对外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5、租赁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6、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9**

甲方：学校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由乙方承揽甲方教学楼房屋维修工作，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真诚合作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依据《合同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第1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二号教学楼房屋维修工程

工程范围：升达二号教学楼房屋墙面平整、楼梯加固、地板重修等。

工 期：20xx年7月28日至20xx年8月28日，工程必须满足业主要求。

质量标准：达到按国家相关专业规定的专业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工程款的价格：价格￥=元，大写：肆万伍仟柒佰元整。其他费用不计。

工程施工完毕经双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一周内一次性支付工程款。

>第2条 甲方职责

甲方应积极支持乙方工作，协助乙方全面履行合同。

对乙方分包经营中的施工质量、工程进度、安全生产、文明、环保施工等有协调、监督、检查权利，并与甲方签订相关的安全、技术协议。

乙方不服从甲方的协调、管理，有严重的质量、安全问题，有不履行合同的情况，甲方有权下达停工整改通知，严重的直至终止合同。

>第3条 乙方职责

负责工程项目正式开工前的一切准备工作

乙方应按照现场文明施工及环保有关条例进行施工，遵守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及甲方对施工现场的一切规定和要求，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乙方在现场施工应接受甲方及甲方委托施工的项目部施工人员的\'监督和管理，积极配合现场其他施工队伍的施工。乙方在承揽期间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及时调整生产能力，以满足甲方的工作要求。

>第4条 争议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甲乙双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的各项义务应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第5条 其他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

甲方（盖章）升达学校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10**

合同编号：\_\_\_\_\_\_\_\_\_

第一部分

协议书发包人(全称)：\_\_\_\_\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_\_\_\_

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房屋建筑修缮及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工程名称：\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

工程内容及性质：\_\_\_\_\_\_\_\_\_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日一览表(附件一)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承包范围：\_\_\_\_\_\_\_\_\_

承包方式：\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开工日期：\_\_\_\_\_\_\_\_\_

竣工日期：\_\_\_\_\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_\_\_\_\_\_\_\_\_

五、合同价￥\_\_\_\_\_\_\_\_\_元金额大写：\_\_\_\_\_\_\_\_\_元(人民币)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组成文件包括：

本合同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

投标书及其附件

本合同合同条款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及作法说明

工程量清单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就本工程签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_\_\_\_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_\_\_\_\_\_\_\_\_生效。

第二部分合同

条款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第1条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双方另有约定、补充、修改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合同条款：指发包人与承包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条款。

发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承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工程施工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项目经理：指承包人在合同条款中指定的负责施工管理和合同履行的代表。

设计单位：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设计并取得相应工程设计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监理单位：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监理并取得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工程师：指本工程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指定的履行本合同的代表，其具体身份和职权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合同条款中约定。

工程：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范围内的工程。

合同价款：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发包人用以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追加合同价款：指在合同履行中发生需要增加合同价款的情况，经发包人确认后按计算合同价款的方法增加的合同价款。

费用：指不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的应当由发包人或承包人承担的经济支出。

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按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

开工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承包人开始施工的绝对或相对的日期。

竣工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承包人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的绝对或相对的日期。

图纸及作法说明：指由发包人提供或由承包人提供并经发包人批准，用以满足承包人施工需要的所有图纸及作法说明(包括原工程竣工图及供本工程使用的施工图及相应文字说明)。

施工场地：指由发包人提供的用于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发包人在图纸中具体指定的供施工使用的任何其他场所。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索赔：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自己的过错，而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和(或)工期顺延的要求。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影响本合同履行的客观情况。

小时或天：本合同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

时限的最后一天是休息日或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的最后一天，但竣工日期除外。

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24时。

第2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文件相互解释、互为说明。

双方约定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

解释顺序如下：

本合同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

投标书及其附件

本合同合同条款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及作法说明

工程量清单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

实行监理的工程可请监理工程师做出解释。

协商不成或不同意监理工程师做出的解释，按本合同条款第款的约定处理。

第3条语言文字及运用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

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

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本市地方性法规和相关规定对本合同具有约束力;国家标准、规范和本市有关部门颁发的标准和规范适用于本工程。

结合本工程特点，需进一步明示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相关规定的有：\_\_\_\_\_\_\_\_\_

国内没有相关标准、规范的部分：\_\_\_\_\_\_\_\_\_

应由发包人在\_\_\_\_\_\_\_\_\_日内，提出技术要求;承包人在\_\_\_\_\_\_\_\_\_日内按发包人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发包人认可后执行。

发包人要求使用国外标准、规范的，应负责提供中文译本。

购买、翻译标准、规范或制定施工工艺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第4条工程师及项目经理

发包人委托\_\_\_\_\_\_\_\_\_对本工程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工程师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其职权主要内容：\_\_\_\_\_\_\_\_\_发包人应在实施监理前将受委托的监理单位及监理工程师等详细内容和权限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

发包人派驻施工场地的工程师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1)本工程如实行监理，发包人派驻工程师的职权不得与监理工程师交叉，其具体职权：\_\_\_\_\_\_\_\_\_(2)本工程如不实行监理，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应负责本合同全面履行。

承包人委派施工场地的项目经理姓名：\_\_\_\_\_\_\_\_\_职务：\_\_\_\_\_\_\_\_\_

项目经理具体职权：\_\_\_\_\_\_\_\_\_

第5条发包人工作5

.1在开工前\_\_\_\_\_\_\_\_\_天，向承包人提供图纸及作法说明\_\_\_\_\_\_\_\_\_份，组织设计单位和承包人对图纸及作法说明进行技术交底。

如使用国外图纸的，其翻译等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在开工前$$$天，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被修缮或装修的房屋，清除施工场地内各种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或施工场地滞留的家具、设备、陈设及其他物品采取保护措施。

提供施工场地及施工通道的范围：\_\_\_\_\_\_\_\_\_

向承包人提供地质和各种管线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

协调处理保护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及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负责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手续，向承包方提供施工所需水、电、气、电讯设备等，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及其他要求。

协调做好施工场地保卫、消防、垃圾处理工作，协调好周围邻里关系，并承担相应费用。

结构修缮或设备及设备管线更新改造工程应有相应的图纸及作法说明，并报有关部门审批。

非结构修缮或设备及设备管线更新改造工程，如需拆改原建筑结构、设备及设备管线，应向有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发包人应完成、、、、、各项工作或其他工作，发包人可将其部分工作委托承包人办理，其具体内容：\_\_\_\_\_\_\_\_\_并承担相应费用。

发包人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验收和检查，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办理竣工验收结算和其他各项事宜。

第6条承包人工作

承包人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参加图纸及作法说明交底，拟定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交工程师审定。

严格按照标准、规范、图纸及作法说明、安全操作规程、消防安全规定、环保规定认真组织施工，做好施工场地安全、保卫、消防、清洁工作;做好质量验收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按照有关规定，妥善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及设备管线、古树名木及施工场地内不易移动的家具、设备、陈设不受损坏。

处理好因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关系。

不得超出图纸及作法说明的规定，随意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备及设备管线。

工程竣工未交付发包人之前，负责对施工场地原有建筑物及家具、设备、陈设和成品的保护工作。

凡因承包人原因，违反、、、款的规定，造成损坏和罚款等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协助发包人完成款约定的其他各项工作。

第7条施工进度与工期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内容和时间：\_\_\_\_\_\_\_\_\_，工程师在收到后\_\_\_\_\_\_\_\_\_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逾期不能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同意。

承包人按照经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组织施工。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不能按期开工，工期顺延，并由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给承包人造成损失的，由发包人承担承包人的损失。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期开工，应以书面形式向工程师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申请，工程师应在48小时以内给予答复，在规定时间内未作答复视为同意延期开工申请，工程师不同意的，工期不予顺延。

工程师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承包人暂停施工，并在提出要求后48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承包人应按照工程师要求停止施工，并妥善保护已完工程。

在实施工程师的处理意见后，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要求。

工程师应在48小时以内给予答复。

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承包人可以自行复工，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由发包人承担所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赔偿承包人由此造成的损失，工期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由承包人承担发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因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因设计变更增加工程量，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7天内累计超过8小时，以及不可抗力等致使工程不能正常进行造成停工，工期延误的，经工程师认定，工期顺延。

承包人应按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时竣工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发包人要求提前竣工的，双方另行签订提前竣工协议，支付承包人提前竣工的合同价款并为提前竣工创造条件。

第8条质量检验与隐蔽工程验收

工程质量应达到协议书约定的标准，质量评定标准以国家或行业质量评定标准为依据。

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协议书的质量标准，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双方约定在制作样板及样板间，作为质量评定验收实物依据。

样板及样板间应按图纸及作法说明要求制作，经工程师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封存，其制作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双方约定该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部位\_\_\_\_\_\_\_\_\_对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部位达到验收条件时，承包人在自检之后的48小时内通知工程师组织验收。

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并由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可以隐蔽和继续施工。

工程师未提出延期要求不按时验收，承包人可以自行组织验收，工程师应承认验收记录。

承包人应按照标准、规范、图纸及作法说明，样板间以及工程师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随时接受工程师检查，并为检查提供便利条件。

凡工程质量达不到协议书标准的部分，工程师一经发现，应要求承包人拆除或重新施工，承包人应按工程师要求拆除或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的标准。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质量达不到约定的标准(含隐蔽工程复检部分)，承包人应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拆除、剥离、开孔、返修、重做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凡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不合格、工程师指令失误，而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或隐蔽工程要求复检仍为合格的，所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并赔偿承包人损失，工期顺延。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第9条试车

双方约定需要试车的内容及范围应与承包工程范围相一致。

具体内容范围及费用计算：\_\_\_\_\_\_\_\_\_

设备维修、拆改、安装工程具备单机无负荷试车条件，由承包人组织试车。

具备无负荷联动试车条件的，由发包人组织试车。

凡具备试车条件的，组织试车一方应在试车前48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共同为试车提供便利条件。

试车合格后，在试车记录上共同签字。

在规定时间内未能按时参加试车的一方应承认试车记录。

因设计原因或因发包人负责采购的原因，致使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应该修改设计或重新购置设备。

承包人协助拆除或重新施工，但发包人应承担追加合同价款，工期相应顺延。

因承包人施工原因或因承包人负责采购设备原因，致使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的，由承包人负责重新施工或购置设备的各项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工程师在试车后不在试车记录上签字，试车结束后24小时，视为工程师已认可试车记录，承包人可继续施工或办理竣工手续。

第10条安全生产

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及作法说明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和防火规范要求，并对其在施工场地的相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

凡因发包人原因违反安全及防火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的;发包人应承担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并赔偿承包人的损失。

承包人应当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及防火规范组织施工，做好现场设备管线、通道等防护围栏，在危险地段安装警示牌或警示灯，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

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有放射毒害环境、不停止使用建筑以及在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的，施工前应向工程师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工程师认可后实施，防护措施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凡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的，承包人应承担责任及所发生的费用，并赔偿发包人的损失。

发生重大伤亡事故及其他安全事故，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工程师，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费用。

双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第11条材料设备供应

双方约定本工程由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见附件二)，凡由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按附件二规定的材料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单价、供应时间、送达地点的要求进行，并提供产品合格证书。

承包人应积极配合发包人做好材料的验收、试验和保管工作，发包人支付保管和试验费用，费用的计算：\_\_\_\_\_\_\_\_\_凡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不符合附件二规定或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各种损失和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凡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和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质量和设计要求，并提供产品合格证书。

因承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设计要求，给工程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承担责任。

双方约定，任何一方提供下列材料\_\_\_\_\_\_\_\_\_应提供材料的样品或样本，经双方验收后共同封存，做为材料供应和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

凡材料不符合样品或样本的，由供货方承担资任。

由承包人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发包人不得指定生产厂或供应商。

第12条合同价款与交付

实行招标的工程合同价款由发包人依据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价格在协议书内约定，非招标工程的合同价款由发包人承包人依据工程预算书在协议书内约定。

双方约定，本合同价款采用\_\_\_\_\_\_\_\_\_方式确定。

(1)固定价格合同。

合同价款中包括风险范围及计算方法：\_\_\_\_\_\_\_\_\_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价款不再调整。

风险范围以外的合同价款调整方法：\_\_\_\_\_\_\_\_\_

(2)可调价合同。

合同价款调整原因包括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变化的影响;北京市房屋修缮工程定额管理处公布的价格调整;7天内非承包人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双方约定的其他调整原因等。

双方约定具体调整因素及调整方法：\_\_\_\_\_\_\_\_\_

(3)成本加酬金合同。

成本加酬金合同计算方法：\_\_\_\_\_\_\_\_\_

本合同生效后，发包人分\_\_\_\_\_\_\_\_\_次按下表支付工程价款，尾款待工程结算时一次支付。

│付款时间及次数│付款比例%│付款金额│

第13条工程变更

因发包人原因，需要对图纸及作法说明，工程量进行变更的，工程师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

承包人应按照工程师的通知及要求进行相应变更。

因变更导致合同价款增减及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由发包人承担，工期顺延。

承包人不得对图纸及作法说明进行变更，因承包人擅自变更所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发包人直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工期不予顺延。

承包人提出合理化建议涉及的设计、材料作法和设备变更，须经工程师同意。

未经工程师同意而擅自变更的，应承担相应费用，并赔偿发包人损失。

工程发生设计变更，双方均应积极办理变更洽商手续，并应按变更洽商履行合同。

承包人在设计变更确认后14天内，对涉及合同价款变更内容提出工程价款变更报告，报经工程师确认，工程师在收到变更合同价款报告后14天内给予确认或提出处理意见，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确认或没提出处理意见，视为同意变更价款。

第14条工程验收与结算

工程具备验收条件，承包人按国家和本市有关竣工验收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的内容及时间

发包人在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14天内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7天内给予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并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修改费用。

发包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组织验收或验收后7天内未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并承担工程保管及一切意外损失责任。

竣工验收日期以验收通过的日期或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因特殊原因，双方约定或发包人要求部分单位工程或工程部位甩项竣工的，双方另行签订甩项协议。

工程未经验收或竣工验收未通过的，承包人不得交工，发包人不得使用。

因发包人强行使用致使工程发生质量问题及对建筑物造成的损坏及其他问题由发包人承担。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14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

双方按照协议书约定的合同价款及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合同价款调整内容进行竣工结算。

发包人在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后14天内进行核实或提出修改意见。

发包人确认竣工报告后，应通知经办银行向承包人支付竣工结算款。

承包人在收到竣工结算款后7天内将竣工工程交付发包人。

发包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款的，从第15天起按承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支付拖欠工程款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14天内，承包人未能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资料，造成工程竣工结算不能正常进行或不能支付竣工结算款，发包人要求交付工程的，承包人应当交付，没有要求交付的，承包人应当承担保管费用。

双方对竣工结算有争议的，按本合同条款第款的约定处理。

第15条质量保修

承包人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本市关于质量保修的规定;对已交付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双方约定在竣工验收前签订工程保修书的时间和要求：工程保修书(附件三)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16条违约责任、索赔和争议解决方式

发包人未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和工程结算款，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_\_\_\_双方还约定发包人应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_\_\_\_\_\_\_\_\_

承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时竣工或未达到质量标准，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_\_\_\_双方还约定承包人应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_\_\_\_\_\_\_\_\_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当一方向另一方提出索赔时，要有正当的理由和索赔证据。

当索赔事件发生后14天内，提出索赔一方向对方提出索赔意见及要求延长工期或经济损失赔偿报告及相关资料。

对方在收到索赔报告后14天内给予答复或要求进一步补充证据，在规定时向内未作答复或进一步提出要求，视为索赔已经认可。

发包人承包人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和解或者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

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约定同意采用以下其中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争议。

(1)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2)提请\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单方违约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双方接受、仲裁机构或法院要求停止施工的情况外，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

第17条合同解除

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发包人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停止施工超过56天，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承包人将工程全部转包给他人或肢解以后以分包名义转包给他人，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发包人承包人可以解除合同。

(1)双方约定，结合本工程特点，发生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2)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3)双方约定，其他导致合同解除的原因

一方依据合同约定要求解除合同，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并在发出通知前7天告知对方，通知到达时合同解除。

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按本合同条款第款的约定处理。

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要求将自有机械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发包人应为撤出提供便利条件，支付以上费用，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款。

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

不能退还的货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因未及时退货造成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除此之外，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第18条不可抗力双方结合本工程对于不可抗力的约定：\_\_\_\_\_\_\_\_\_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承包人应立即通知工程师，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采取措施。

工程师认为应当暂停施工的，承包人应暂停施工。

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承包人向工程师通报受灾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

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承包人应当每隔7天向工程师报告一次受灾情况。

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4天内，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

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_\_\_\_\_\_\_\_\_(1)工程本身的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以及运至施工场地用于施工的材料和待安装的设备损害，由发包人承担;(2)发包人承包人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3)承包人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4)停工期间，承包人应工程师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5)工程所需清理、修复费用，由发包人承担;(6)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的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第19条补充条款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对本合同条款内容做进一步具体化约定，并修改、完善、补充条款如下：

第20条合同终止

除本合同条款第15条以外，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合同权利义务终止后，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第21条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双方分别保存一份。

本合同副本共\_\_\_\_\_\_\_\_\_份，发包人保存副本\_\_\_\_\_\_\_\_\_份，承包人保存副本\_\_\_\_\_\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住所：\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11**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

甲方提出进行维修须提前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乙方向甲方提出维修请求后，甲方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

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2、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1)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2)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3)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12**

甲方：

乙方：

甲方因工作需要建设临时板房一批，经过同乙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工程概况

临建地点位于\*\*以南，\*\*以东，数量暂定为200间，实际结算数以甲方要求及实际建设间数为据。

>2、双方责任

甲方负责临建房屋的地基处理、地面硬化，乙方负责地面上建筑物的建设施工，门窗安装。

>3、房屋构造

单间房屋尺寸一般为3米×5米结构，具体尺寸和房屋布局以甲方提供的图纸为准。

地基上两层砖结构。木头门窗，门窗玻璃厚度不低于1cm。杨木檩条，檩条上加苇箔，并覆盖油毡。墙壁应采用厚度不低于5cm，价格不低于4元/张(以目前市场价为据)的石棉瓦。

>4、工期

乙方在接到甲方处理完地基的施工场地后15日内完成所有房屋的建设。

>5、价格及结算方式

乙方包工包料，单层石棉瓦房530元/间，双层石棉瓦房660元/间。甲方在接受乙方按期交付的房屋后，同乙方结算工程款的95，其余5作为保证金，如无质量问题在工程完工1年后付清。

>6、违约责任

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建设的，甲方有权依据损失酌情扣除建设工程款，房屋在1年内出现质量问题时，甲方可以依据约定扣除保留金。

>7、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一份。

>8、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_\_\_\_\_\_\_\_乙方\_\_\_\_\_\_\_\_

盖章 盖章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13**

甲方：

乙方：

为保证楼顶漏水维修质量签订如下协议，确保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就地维修标准及要求

1、乙方自愿选择楼顶维修形式并与甲方签订本合同。

2、维修标准：维修时必须在保证不影响居民居住安全前提下进行。维修以解决防漏为主。

3、维修要求：

①保障小区内居民的合法权益，营造优美安全的居住环境，乙方在维修动工建设之前须通知甲方进行实地勘察，否则造成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②乙方自行组织维修施工队，并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质量工作，造成的一切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③乙方要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负责清理完该工程造成的余泥杂物，并服从甲方对该工程的建设管理，逾期不清理的，甲方组织人员清理，费用由乙方负担，并从甲方付给乙方的工费款中扣除。就地维修工期：在正常天气下 天内必须完工。

5、维修后保质：建设工程维修部位的保修期限自最后一次维修完工之日起重新计算。在没有外界及人为破坏情况下，屋面防水工程的最低保修期限为5年，即维修后应当继续最低保修5年。

第二条 维修工程款的发放

乙方维修楼顶漏水工费款不能超出预算，若超出，不足部份的由乙方

自行解决。

第三条 其它约定

1、乙方因维修而影响隔壁住户的，造成的责任由乙方负责。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附后)，与本

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名盖章时生效，一式两份，甲、乙方双方各执

一份。

4、补充协议：

甲方(盖章)：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14**

承包方(简称乙方)：

根据《^v^合同法》及《海南省家庭居室装修工程验收规范条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概况

1、甲方装饰房。

2、装饰施工地点：海南省某栋某室

3、住房结构： 4 房型 2 厅 1 套，施工面积 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详见附件一《施工图》和合同附件二《工程预算书》。

5、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包工包料、清包工、部分承包)。

6、工程总价款：大写(人民币)： 伍万捌仟元整 ，￥ 58000元。详见合同附件一《工程预算书》。经双方认可，变更施工内容，变更部分的工程款按实另计。

7、工期：自 20xx 年 6 月 3 日开工，至 20xx 年 8 月 3 日竣工，工期天：60天。(农历四月廿三到农历六月廿四放假不计入施工工期内)

二、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甲方提供材料、设备表》。

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因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乙方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

2、乙方提供的材料：《主材料报价单》。

3、乙方对甲方采购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赔偿给甲方。

4、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签章)：身份证号码：电话：

乙方(签章)：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签订地点： 日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15**

现在，消费者在家装市场里与装饰公司签订家装合同有一个保障：就是市场的管理部门会对工程进行过程监督，但是有一个前提，家装合同必须经过市场相关部门的认证。为什么要进行合同认证？原因有三：第一、市场专业人员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审查合同是否有不利于合同任何一方的内容；第二、市场管理部门要对合同建档，进行合同管理；第三、对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第四、出现问题，市场管理部门出面协调解决。

目前在装修工程的实际履行中，增加施工项目的现象很多。一些装修公司开始有意把报价做得很低，然后在开工后逐步增加，让消费者无法再找另外的装修公司，只好同意他们的要求，使得最后的装修总价远远超出初始报价，所以消费者在合同签订时，如果经过多方了解，再自己将所支出的费用结合居室面积及施工项目是合理的前提下，对工程项目变更应谨慎。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16**

本协议由以下双方当事人在\_\_\_\_\_\_\_\_\_签订：

甲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_\_\_\_\_\_\_\_\_市\_\_\_\_\_\_\_\_\_区\_\_\_\_\_\_\_\_\_路\_\_\_\_\_\_\_\_\_号

身份证号：\_\_\_\_\_\_\_\_\_乙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_\_\_\_\_\_\_\_\_市\_\_\_\_\_\_\_\_\_区\_\_\_\_\_\_\_\_\_路\_\_\_\_\_\_\_\_\_号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鉴于：\_\_\_\_\_\_\_\_\_

1、甲方为本次要修缮的房屋的所有人，有权对此房屋进行修缮；

2、乙方已取得国家有关机关颁发从事房屋修缮的许可证，为有权从事房屋修缮的企业，目前合法存续。

为明确双方本次房屋修缮行为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合理、等价有偿的原则，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订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决定将位于\_\_\_\_\_\_\_\_\_区\_\_\_\_\_\_\_\_\_街\_\_\_\_\_\_\_\_\_楼\_\_\_\_\_\_\_\_\_层\_\_\_\_\_\_\_\_\_号的房屋一套，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由乙方来进行修缮，乙方同意进行修缮。

第二条、甲方保证其有权对上述房屋进行修缮。

第三条、乙方保证其具有房屋修缮的资格证照。

第四条、乙方本次为甲方的房屋进行修缮的范围为\_\_\_\_\_\_\_\_\_；方式为\_\_\_\_\_\_\_\_\_；标准为\_\_\_\_\_\_\_\_\_（要详细写明房屋所须修缮的具体各部分以及对修缮方式和标准的要求）

第五条、乙方本次为甲方的房屋进行修缮的时间为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到\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为止。

第六条、本次房屋修缮的费用为\_\_\_\_\_\_\_\_\_元，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_\_\_\_\_日内支付\_\_\_\_\_\_\_\_\_元，在本次房屋修缮结束并经验收合格后\_\_\_\_\_\_\_\_\_日内将尾款\_\_\_\_\_\_\_\_\_元全部付清。

第七条、本次房屋修缮的原材料除附件二中所列的清单外，均由乙方全权采购并由乙方来负责提供，但甲方有权监督其使用的原材料是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行业惯例。对于附件二所列的原材料，由甲方来提供（或由乙方按甲方在清单中的要求来提供）

第八条、双方协商由\_\_\_\_\_\_\_\_\_来进行本次房屋修缮的验收工作，并向其支付规定报酬\_\_\_\_\_\_\_\_\_元。该部分费用由甲方来负担。

第九条、在本协议生效后，甲方应在\_\_\_\_\_\_\_\_\_日内让乙方进场工作，并协助乙方进行与修缮有关的工作。

第十条、违反本协议的协商为违约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除第十二条规定的情况外，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以及为处理违约行为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十二条、乙方如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的协商，则每迟延一天，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但因甲方原因或有关政府行为或不可抗力的情形除外。本条的协商不免除乙方根据第十一条应负担的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本合同只有在发生了以下三种事情之一后才能变更：

1、双方合意变更并达成书面的协议；

2、有关政府机关的种种行为使本次房屋修缮的行为必须修改；

3、不可抗力的情况使本合同必须修改。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发生以下事情方可终止：

1、双方协商同意终止本合同的履行并达成了书面协议；

2、有关政府机关的种种行为使本次房屋修缮行为不能进行或失去意义（如上述房屋列入了拆迁范围）；

3、不可抗力的情况使本合同必须修改。

第十五条、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均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在开始协商后30日内双方还未达成千致意见，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均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本协议自甲方签字并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房屋建筑物修缮合同范本17</**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